

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我们作为东方财富信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规定，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

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天基金”）是公司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有能力对天天基金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管控，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。本次担保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。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我们同意该担保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严杰 田玲

二〇一八年六月七日